

证券代码：872716

证券简称：金彩影业

主办券商：华源证券

## 云南金彩视界影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用途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该议案于 2023 年 6 月 25 日公司召开的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4 年 7 月 23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同意云南金彩视界影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股转函〔2024〕1220 号）。公司本次定向发行不超过 8,499.8046 万股新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24120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105,499,999.69 元。

2023 年 6 月 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截至缴款截止日 2024 年 9 月 9 日，公司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 105,499,999.69 元，募集资金已划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4 年 9 月 9 日出具《云南金彩视界影业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中审亚太验字（2024）第 000046 号），对公司该次股票发行对象认购资金的缴付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本次股票发行共计募集资金 105,499,999.69 元。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公司与主办券商华源证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 二、募集资金用途

根据《云南金彩视界影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第四次修订稿）》，本次募集资金使用主体为公司，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具体用途安排如下：

| 序号 | 募集资金明细用途  | 拟投入金额（元）       |
|----|-----------|----------------|
| 1  | 影视剧作品摄制经营 | 65,000,000.00  |
| 2  | 七彩校园影院经营  | 40,499,999.69  |
| 合计 | -         | 105,499,999.69 |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及置换情况

由于公司在验资完成且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之前，公司已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现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 66,686,144.65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用途的自筹资金，置换情况如下：

| 序号 | 募集资金明细用途  | 拟投入金额（元）       | 已使用自筹资金投入金额（元） | 本次拟置换金额（元）    |
|----|-----------|----------------|----------------|---------------|
| 1  | 影视剧作品摄制经营 | 65,000,000.00  | 117,558,690.00 | 56,562,870.74 |
| 2  | 七彩校园影院经营  | 40,499,999.69  | 10,123,273.91  | 10,123,273.91 |
| 合计 | -         | 105,499,999.69 | 127,681,963.91 | 66,686,144.65 |

置换出来的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云南广电传媒集团有限公司的借款。

本次募集资金置换严格按照《公司法》《定向发行规则》等法律法规、相关业务准则和制度的规定执行，同时符合《云南金彩视界影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第四次修订稿）》确定的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的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发展利益。

四、审议及表决情况

2024 年 9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用途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中的 66,686,144.65 元置换预先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自筹资金 66,686,144.65 元。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用途的自筹资金，符合《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时符合《云南金彩视界影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第四次修订稿）》确定的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发展利益。

（二）主办券商核查意见

主办券商认为：公司不存在《定向发行规则》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完成新增股票登记前不得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已将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用途，且本次募集资金置换已履行必要的审议程序，本次使用募集资金所置换的前期自筹资金的使用情况与募集资金用途一致。主办券商对金彩影业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用途的自筹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目录

《云南金彩视界影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云南金彩视界影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13日